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苗栗縣頭份市中山路 232 號(頭份市公所中山堂)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077,159,832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222,745,065 股之 88.09%

主席：李董事長金恭

記錄：鍾麒學

出席董事：李董事長金恭、謝副董事長其俊、劉董事安炫、劉董事高育、陳董事冠華、楊獨立董事憲村、許獨立董事惠春及黃獨立董事達業

壹、宣佈開會(先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概況，報請 公鑒。
知悉。
-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 108 年度決算報告，報請 公鑒。
知悉。
- 三、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請 公鑒。
知悉。
- 四、本公司 108 年度對外背書保證作業情形，報請 公鑒。
知悉。
- 五、本公司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報請 公鑒。
知悉。
- 六、本公司修訂「誠信經營守則」，報請 公鑒。
知悉。

肆、承認事項

- 一、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總表決權數為 1,077,145,8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99,291,625 權)；本案贊成表決權數為 959,976,48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82,894,697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89.12%；本案反對表決權數為 33,48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3,481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00%；本案無效表決權數為 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本案棄權及未投票表決權數為 117,135,86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16,363,447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10.87%。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第十三屆第二十次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擬具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二。

(三)本公司若以 108 年度盈餘分派後之未分派盈餘進行實質投資時，將依「產業創新條例」第二十三條之三租稅優惠措施之規定，申請未分配盈餘減除或申請退還溢繳稅款。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總表決權數為 1,077,145,8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99,291,625 權)；本案贊成表決權數為 960,542,92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83,461,139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89.17%；本案反對表決權數為 1,315,56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315,566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12%；本案無效表決權數為 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本案棄權及未投票表決權數為 115,287,34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14,514,92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10.70%。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一、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提請 核議。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令修正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本公司擬配合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二)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總表決權數為 1,077,145,8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99,291,625 權)；本案贊成表決權數為 956,845,57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79,763,792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88.83%；本案反對表決權數為 39,03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9,037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00%；本案無效表決權數為 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本案棄權及未投票表決權數為 120,261,21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19,488,796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11.1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二、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提請 核議。

說明：(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8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令修正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部分條文，本公司擬配合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二)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

閱附件四。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總表決權數為 1,077,145,8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99,291,625 權)；本案贊成表決權數為 956,846,61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79,764,825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88.83%；本案反對表決權數為 38,00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8,002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00%；本案無效表決權數為 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本案棄權及未投票表決權數為 120,261,218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19,488,798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11.1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三、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股利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資本公積新台幣 244,549,013 元提撥作為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2 元，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配發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股東之配息率係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普通股 1,222,745,065 股計算。

(二)本分派案嗣後如因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三)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決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總表決權數為 1,077,145,83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799,291,625 權)；本案贊成表決權數為 955,589,39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78,507,612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88.71%；本案反對表決權數為 1,310,74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310,744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12%；本案無效表決權數為 0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0%；本案棄權及未投票表決權數為 120,245,689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119,473,269 權)佔出席總表決權數 11.16%。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選舉事項

選舉第十四屆董事案，敬請 改選。

說明：(一)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任期原至民國 109 年 6 月 7 日屆滿，依公司法第 195 條第二項規定，及為配合股東常會之召開時程，舊任董事於新任董事就任之日起卸任。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 13 條規定，擬於本(109)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三人)，任期自民國 109 年 6 月 10 日至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止，計三年。

(三)本公司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如下表：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股)
1	董事	李金恭	海洋大管理 航運學系 學系畢業	京元電子(股) 公司總經理	京元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廣越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34,000,941
2	董事	謝其俊	臺北醫學 大學醫學 系畢業	京元電子(股) 公司監察人	京元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醫師	5,552,037
3	董事	劉安炫	北卡羅來 納州立大 工機博士	Intematix Technology Center Corporation 總經理	京元電子(股)公司總經理及董事	1,200,000
4	董事	劉高育	日本東京 大學系學 本院建築 博士	京元電子(股) 公司監察人	京元電子(股)公司董事 良承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吉澤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4,808,267
5	董事	陳冠華	美國卡內 基隆大工 學財務工 程碩士	威健實業(股) 公司監察人	京元電子(股)公司董事 威健實業(股)公司董事	3,168,574
6	董事	焱元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蔡招榮	不適用 交通大學 管理科學 研究所企 業會計 師	不適用 百慕達南 茂科技 (股)公司 董事 矽品投資 (股)公司 總經理	京元電子(股)公司董事 焱元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甲尚(股)公司董事 明水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52,600,000 0
7	獨立 董事	許惠春	臺灣大政 衛生管理 與研究所 醫學預防 學碩士	新北市醫 師公會 理事	京元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 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醫師及新北市醫師公會常務監事	0
8	獨立 董事	黃達業	美國羅格 斯大及財 金碩博	台灣大學 財金系 教授 台灣大學 金融研 究中心 主任 台灣大學 財金系 研究所 主任兼 所長	京元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審計 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委員 麥波特愛富瑪(股)公司董事長 財經立法促進院董事長 星辰(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 董事 中租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0
9	獨立 董事	王修銘	成功大工 程航空系 學系畢業	京元電子(股) 公司副總 經理 聯相光電 (股)公司 總經理 光耀科技 (股)公司 監察人	銘想文化(股)公司董事長 正歲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光電力(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理事	10,000

選舉結果：開票結果及當選董事名單如下：

戶名或姓名	得票權數	備註
李金恭	1,083,490,026	
謝其俊	713,718,332	
劉安炫	713,221,834	
劉高育	633,499,758	
陳冠華	632,972,444	
焱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招榮	631,123,203	
許惠春	711,167,960	獨立董事
黃達業	634,960,664	獨立董事
王修銘	633,962,485	獨立董事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四十八分。

主席 李金恭



記錄 鍾麒學



【附件一】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 一、民國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55.4 億元，較 107 年度成長 23%。毛利率為 27.5%，較 107 年度增加 2%。每股稅後盈餘為 2.49 元，較 107 年度成長 69%。
- 二、雖然去年度半導體產業受到全球經濟成長率放緩、中美貿易暨科技戰的影響，上半年 4G 手機、資料中心、雲端伺服器銷售不如理想及記憶體價格疲弱。下半年工業用、汽車用電子產品市場呈現衰退，全年半導體產業最終出現了兩位數字的負成長率。然而，本公司受惠於客戶建置 5G 基站及 5G 手機的需求，蘋果新手機銷售較預期熱賣，加上中國半導體元件去美國化，增長了本公司於中國子公司營收獲利成長的空間。全年度京元電子公司營運表現，明顯優於同業，受到投資市場的關愛。
- 三、在公司經營管理的各項指標方面，封測外包市場占有率、間接人員生產力、成本控制及研發創新等皆有進步。其他如人力資源、顧客服務、生產製造上，尚有待加強改善的地方。
- 四、客戶為因應中美科技戰的衝擊，去年要求其製造供應鏈急速擴建產能於中國地區。本公司短期內投入了大量的資源在增建中國子公司的產能。而公司的封裝事業中心在去年的努力下，亦有長足的進步。本公司在 IDM 客戶的市場占有率及客戶關係更加的緊密。
- 五、另外在人工智慧的到來，本公司推動工廠智能製造的諸多專案，亦如期達成，提高產出效率、確保品質水準、簡化作業流程、物流自動化、人力精簡，提昇管理能力。
- 六、近年來對於企業永續發展的議題，公司在 ESG 「環境永續」、「社會參與」、「公司治理」及「企業承諾」上逐步實施，並獲得各專業認證機構定期稽核履行。

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由於全球半導體產業已大者恆大，公司前十大客戶營收占比近年來皆超過 60%，且持續增長。因此，本公司隨著客戶發展產能擴充的需求及公司規模日益擴大，財務營運資金的運作上也跟著擴大。

有關本公司 108 年度財務狀況與獲利能力方面，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07 年度微幅上升。在廠房設備增加下，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微幅下降。但因國內資金取得成本尚為合理，財務槓桿運用下，公司握有較高的現金部位，公司信用良好，財務結構健全。而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雖較 107 年度下降，然因公司每年利息支出在新台幣 3~4 億元間，金額小，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利潤(EBITDA)金額充裕，短期償債能力強。在獲利能力指標上，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稅後盈餘等皆較 107 年度提高。各項財務比率分析數值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43	48.0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5.03	129.35

流動比率(%)	175.81	233.72
速動比率(%)	158.68	200.52
資產報酬率(%)	6.44	4.4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99	7.24
純益率(%)	11.91	8.62
每股稅後盈餘(元)	2.49	1.47
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利潤(佰萬元)	11,285.99	9,320.94
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利潤/營收(%)	44.19	44.78

研究發展狀況

積體電路測試行業的競爭力除了在工廠管理外，研究發展能力對於測試技術、測試成本、測試方法、測試平台產出及測試品質上，具有重要的關鍵角色。本公司自製測試機台達千餘台，自製預燒爐近四百台，測試平台涵蓋混訊/邏輯、影像感測 IC、射頻 IC、驅動 IC、SOC 數位 IC、記憶體 IC 及微機電(MEMS) IC，在晶圓測試、成品測試上提供客製化服務，並在測試平台介面、測試軟體開發、測試卡、測試載板、分類機、關鍵零組元件等等持續研發自製，投入生產。

未來研究發展方向上，仍本著研發中心計劃藍圖加速進行。對於譬如增加類比/記憶體測試機台多規格的選擇性、增加平台測試通道數、測試機台電源供應器(DPS)的精密度、超高電流熱效應問題的解決、預燒爐系統改良、高功率預燒爐效能提高等，將著力更深。

本年度計畫概要

- 一、權衡市場的機會，訂定營業收入目標再大幅創新高，營收年成長率期望能大於全球半導體業平均值。獲利能力目標挑戰近十多年來的高點。
- 二、公司營業管理的各項經營指標再提高，內部改善永無止盡。
- 三、持續推動智能工廠的各項計畫、ESG 活動，增加企業長期競爭力。
- 四、致力於中國子公司事業體產能擴充後營運管理能力，銜接台灣母公司產能。
- 五、控管資本支出及投資效益，提高機台平均稼動率。
- 六、自製設備研發技術的再突破，確保領先的競爭優勢。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中美貿易、科技戰的發展不易終止，中國半導體行業勢必成長。在半導體製造代工的領域裡，實不易有創新的生意模式。因此未來本公司發展策略上，依然朝下列各構面努力前進。

- 一、不斷精進製造供應鏈本質的核心管理指標，將管理做得更有紀律、更細緻。
- 二、經營以客戶、獲利、成長為重。確切達成超越客戶滿意度，持續創造獲利能力及追求健康的成長。
- 三、強化公司獨特的差異化服務能力，將獲利再投資於研發創新上，拉開與競爭者間的距離。
- 四、深耕現有客戶在封測外包的市占率，培植新客戶，爭取 IDM 外包合作的訂單。

五、掌握子公司在中國半導體製造供應鏈成長的布局，承接母公司客戶產能移轉的需求及當地客戶躍起的市場機會。

六、以開放的態度與上下游客戶策略合作或競合共同發展，加速站穩公司在全球半導體封測業前幾名的地位。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在全球半導體產業營收狀況，依據 WSTS 於 108 年 11 月估計，108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達 4,090 億美元，較 107 年下降了 12.8%，創近十年最大跌幅。預期 109 年，全球半導體將成長 5.9%，達 4,330 億美元。而驅動這成長動能者為 5G 建設、5G 智能手機、網通元件、影像感測元件、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超高畫質技術、邊緣運算、儲存、資料中心、汽車自動駕駛/輔助系統等等的多類產品帶動。

在全球經濟成長率方面，自 107 年隨著中美貿易戰起，逐步下修。根據國際貨幣基金會(IMF)109 年 1 月估計，108 年全球經濟成長率已下降到 2.9%，此導因於美國與各國間貿易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造成企業投資減少，製造業下滑，服務業負成長。預期 109 年貿易與製造業可望觸底回升些，全球經濟成長率達 3.3%，但經濟前景仍處於脆弱階段。

在外部競爭環境面上，近十多年來，半導體產業上下游不斷的分拆、併購整合。大型的 IC 設計公司合併案多達數十件，不勝枚舉，生存的客戶規模越來越大。另終端軟、硬體產品的品牌也集中在少數幾家的寡占市場，製造供應鏈集中。同時，IC 製造的前段晶圓製造廠發展上，一則在既有投資的製程設備上，力求技術的精進，增加效能產出。二則巨幅投資往節點微縮的奈米製程，挑戰摩爾定律的極限。高階製程已集中在台積電與三星電子。存在的 IDM 公司，則資產輕量化(Asset-light)，外包非核心業務予專業代工廠。科技的演進下，IC 產品複雜化多樣化，客戶服務需求差異化大。相同環境下，IC 製造的後段封測製程也面臨挑戰。封裝領域裡，先進封裝製程 WLCSP、SiP、InFo、CoWos、3D SOIC、Fan-out SiP、AiP、異質材料封裝等。測試領域裡，大尺寸 SOC、高功率、低電流、高頻、SLT、生物流體、高功率預燒、平行測試、OTA(Over-the-Air)空中介面測試等等，與時俱進。

因此，半導體產業產品製造供應鏈體系的發展趨勢上，漸漸向高階與低階分流，高階產品供應鏈製造需求在於工程技術能力，複雜產品量產經驗及超高的品質水平要求，以台系供應鏈為主，聚落於台灣。低階產品供應鏈製造需求則在於低的成本，快速的交期，將移轉到中國地區為主。全球半導體產業步入大者方能獲利的競爭態勢不變。

在法規及總體經營環境面上，法規函令近年來尚無大的變動，但在美國抵制中國科技的手段及全球民粹政治造就對立非理性決策的風險，兩岸關係尚屬僵滯下，目前仍充滿不確定性。未來全球供應鏈的重組與半導體製造供應鏈移轉的速度，端看客戶對市場發展的狀況而定。

民國 109 年總體經濟上，全球經濟成長持續面對諸多問題。美國與中國貿易第二階段協議困難，美國與歐盟、法國之間亦存在的貿易爭端未解。英國脫歐下商業環境不明朗。而美國央行與歐洲央行降息縮表，貨幣政策重啟量化寬鬆政策。亞洲地區方面，美日已正式簽署新的貿易協定。日韓貿易爭端以及區域貿易協定(諸如 CPTPP、RCEP)的發展速度有待關注。另中國與印度兩大人口國信貸緊縮，經濟成長率再向下滑落，實足影

響其他新興市場的經濟體。全球面對低通膨、低利率、低經濟成長率、低失業率、高債信及寬鬆貨幣政策與擴張財政政策並存的情境下，未來消費需求與經濟成長值得觀察。

展望新的一年，雖然中國勢力的崛起威脅到美國在全球經濟、科技、軍事、政治或太空霸權的地位，雙方戰爭不止，而上半年受到新型冠狀病毒事件影響，製造產出與消費減少，若干需求恐生變或遞延。但科技進步使人類生活更加舒適、方便、健康、安全的逐夢下，當今推動消費成長的動能已非軟、硬體產品的刺激需求，而是科技應用面對生活上的生態環境改變。因此，不論電子終端的硬體產品(如行動裝置)、軟體(如應用軟體 APP、邊緣運算)，聯接雲端儲存與運算的訊息傳送網通架構產品，及雲端運算服務的各商業運轉等，皆有助益於半導體產業的欣欣向榮。下半年在半導體晶圓廠製程能力加速提升，高低階產能依然吃緊，5G 技術已啟動下，網通設備、人工智慧、物聯網、利用 5G 帶動的生態環境各種需求將陸續承接上。未來健康醫療、智慧家庭、智慧城市、智慧工廠、工業 4.0、自動駕駛、人工智慧普及、科技金融、區塊鏈經濟的發展，世界將有許多意想不到的創新應用出現。半導體週期雖放緩，但細水長流，逐步成長。

本公司將會持續投資在人才培育、工程技術能力、設備規模及製造的管理上，並因應全球 ESG 的發展，重視永續經營。儘管公司面對內外環境艱辛的挑戰，相信只要專注於製造供應鏈附加價值提昇、建立全球客戶不可替代的依賴夥伴，持續調整公司體質，掌握競爭優勢順應變化，砥礪前進莫忘初衷。本公司對於民國 109 年營收與獲利的成長及半導體產業未來發展，深具信心，樂觀邁進。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含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 憲 村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21,845,844 千元，主要為封裝及測試之加工收入 20,187,111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92%。

由於封裝及測試為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來源包含各種晶圓及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之加工收入及提供測試機台之借機收入，由於不同來源性質之收入導致判斷履約義務滿足時點不同，因此提高收入認列時點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選取樣本檢視其交易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已作適當之截止、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針對不同收入類型選取樣本複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服務內容並檢視完成客戶需求服務時點之相關文件資料以及選取合約樣本檢視提供機台數量、規格、期間及相關單據等。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延長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延長部份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此項估計變動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折舊費用影響減少 932,897 千元。由於半導體測試產業係屬於高度資本密集之企業，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占總資產達 60%，變更機器設備耐用年限是否合理將高度影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生產成本與獲利能力，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取得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之聲明書，以評估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所適用之會計估計年限改變之合理性，並取具鑑定公司出具之評估報告，覆核該報告結論是否與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主張相當，取得調整耐用年限後之預計財產目錄確認完整性後，抽核機器設備之剩餘耐用年限及應計提之折舊費用等，以確認是否無重大不一致之情形。本會計師於期末證實測試時，選取若干樣本執行耐用年限之折舊攤提核算，並透過年底觀察盤點過程，檢視各單位提出對耐用年限進行重新評估之相關單據。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中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關於耐用年限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

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0970037690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郭紹彬

郭紹彬



會計師：

傅文芳

傅文芳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155,945	8	\$3,887,001	9
1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	-	101,461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30,114	-	15,989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15、六.16及七	126,182	-	289,42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及六.16	4,268	-	13,84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及六.16	3,730,901	8	3,900,814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六.5、六.16及七	886,172	2	752,618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七	160,100	-	144,66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6	821,474	2	123,577	-
130x	存貨	四及六.6	907,842	2	962,615	2
1410	預付款項	六.7	204,787	-	300,19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6,944	-	190,75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104,729	22	10,682,961	23
1517	非流動資產					
15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2,425,166	5	1,752,480	4
16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4,891,194	10	4,816,516	11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六.19、七及八	30,379,042	60	28,321,210	61
1780	使用權資產	四、六.17	1,228,619	3	-	-
1840	無形資產	四、六.10、六.11及六.23	66,148	-	162,619	-
1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229,882	-	405,398	1
19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13,125	-	109,912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非流動資產合計		3,487	-	3,487	-
1xxx	資產總計		39,336,663	78	35,571,622	77
			\$50,441,392	100	\$46,254,58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育亨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5及七	\$21,845,844	100	\$18,469,7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六.9、六.10、六.18及七	(16,109,256)	(74)	(13,625,400)	(74)
5900	營業毛利		5,736,588	26	4,844,342	26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9、六.10、六.17、六.18及七	(389,162)	(2)	(325,580)	(2)
6100	推銷費用		(1,211,019)	(5)	(1,116,369)	(5)
6200	管理費用		(879,068)	(4)	(727,85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000)	-	(1,933)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499,249)	(11)	(2,171,739)	(11)
	營業費用合計		3,237,339	15	2,672,603	15
6900	營業利益		115,774	-	45,2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8、六.9、六.11、六.19及七	36,200	-	242,583	1
7010	其他收入		(239,659)	(1)	(191,47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65,457	3	(415,341)	(2)
7050	財務成本		577,772	2	(318,946)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815,111	17	2,353,657	13
7900	稅前淨利	四及六.21	(773,545)	(3)	(558,313)	(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3,041,566	14	1,795,344	10
8200	本期淨利		(57,525)	-	(41,78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687,206	3	(164,411)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6,555)	(1)	17,118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86,862)	(1)	(81,74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373	-	24,8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43,637	1	(245,973)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科目		\$3,385,203	15	\$1,549,371	8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之所得稅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9		\$1.47	
9750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2	\$2.47		\$1.46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損 益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25	3XXX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2,202,383	\$5,327,372	\$1,956,400	\$386,010	\$5,403,995	\$(235,236)	\$-	\$5,412	\$25,046,336
A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	-	-	-	448,328	-	(393,955)	(5,412)	48,961
B1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23,365	-	(223,365)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229	(45,229)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488,511)	-	-	(1,709,789)	-	-	-	(2,198,300)
C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33,755)	-	-	-	-	-	-	(33,755)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	-	-	1,795,344	-	-	-	1,795,344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788)	(56,892)	(147,293)	-	(245,97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53,556	(56,892)	(147,293)	-	1,549,371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5,068	39,430	-	-	-	-	-	-	64,498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0,203)	-	30,203	-	-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227,451	\$4,844,536	\$2,179,765	\$431,239	\$5,597,293	\$(292,128)	\$(511,045)	\$-	\$24,477,111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2,227,451	\$4,844,536	\$2,179,765	\$431,239	\$5,597,293	\$(292,128)	\$(511,045)	\$-	\$24,477,111
B1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79,534	-	(179,534)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71,933	(371,933)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50,706)	-	-	-	(1,650,706)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	-	-	-	3,041,566	-	-	-	3,041,566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7,525)	(149,489)	550,651	-	343,63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84,041	(149,489)	550,651	-	3,385,20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1,815)	-	-	(7,854)	-	-	-	(19,66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95	-	(395)	-	-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227,451	\$4,832,721	\$2,359,299	\$803,172	\$6,371,702	\$(441,617)	\$39,211	\$-	\$26,191,93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代 碼	項 目	一〇七年度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815,111	\$2,353,657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1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值撥回股款	395	8,625
A20100	折舊費用	6,287,857	6,083,92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885	(280,938)
A20200	攤銷費用	85,293	39,20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70,891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0,000	1,93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8,931,451)	(7,755,4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24)	(41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133	225,975
A20900	利息費用	239,659	191,4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337
A21200	利息收入	(7,085)	(9,91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736)	(15,925)
A21300	股利收入	(38,398)	(880)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	24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665,457)	415,341	B05000	處分購置無形資產	-	(209,44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3,578)	(83,565)	B065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出	(3,213)	(10,391)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	(74,427)	B076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9,858	10,940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1,181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65,308)	(7,996,95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1,315)	58,15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63,245	(289,427)				
A31130	應收票據	9,576	(3,189)				
A31150	應收帳款	149,913	46,72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3,554)	(78,39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13,6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0,208)	68,80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179,500	21,368,95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3,220)	127,30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783,548)	(18,716,667)
A31200	存貨	54,773	(185,58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60	450
A31230	預付款項	97,163	(33,494)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2,224)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3,811	82,12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50,706)	(2,198,300)
A32125	合約負債	(37,879)	84,83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18,514)	(187,801)
A32130	應付票據	(168,604)	27,6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95,132)	(147,014)
A32150	應付帳款	18,946	(41,57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55	5,1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25,404	(229,98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8,944	(156,90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698	51,47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87,001	4,043,90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5,329	10,74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55,945	\$3,887,001
A32240	應計退休負債	(10,926)	(6,8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201,963	8,610,86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259	9,9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9,838)	(633,78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929,384	7,987,059				



董事長：李金榮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aiwan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25,539,437 千元，主要為封裝及測試之加工收入 23,778,126 千元，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93%。

由於封裝及測試為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來源包含各種晶圓及積體電路封裝及測試之加工收入及提供測試機台之借機收入，由於不同來源性質之收入導致判斷履約義務滿足時點不同，因此提高收入認列時點的複雜度，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評估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選取樣本檢視其交易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已作適當之截止、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針對不同收入類型選取樣本複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服務內容並檢視完成客戶需求服務時點之相關文件資料以及選取合約樣本檢視提供機台數量、規格、期間及相關單據等。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延長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延長部份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此項估計變動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折舊費用影響減少 995,843 千元。由於半導體測試產業係屬於高度資本密集之企業，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占總資產達 67%，變更機器設備之耐用年限是否合理將高度影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生產成本與獲利能力，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取得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出具之聲明書，以評估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所適用之會計估計年限改變之合理性，並取具鑑定公司出具之評估報告，覆核該報告結論是否與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張相當，取得調整耐用年限後之預計財產目錄確認完整性後，抽核機器設備之剩餘耐用年限及應計提之折舊費用等，以確認是否無重大不一致之情形。本會計師於期末證實測試時，選取若干樣本執行耐用年限之折舊攤提核算，並透過年底觀察盤點過程，檢視各單位提出對耐用年限進行重新評估之相關單據。

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六中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關於耐用年限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

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

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 0970037690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郭紹彬 郭紹彬

會計師：

傅文芳 傅文芳





京元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6,166,005	11	\$4,786,626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	-	101,461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3	30,114	-	15,989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17、六.18及七	126,182	-	289,427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及六.18	4,268	-	13,84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及六.18	4,936,281	9	4,418,689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六.18及七	911,027	2	769,731	2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七	278,134	1	233,559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及六.6	7,956	-	11,337	-
130x	存貨	四及六.6	1,081,035	2	1,137,152	2
1410	預付款項	六.7	272,607	1	656,45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7,370	-	191,09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	-	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890,983	26	12,625,373	2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2,425,166	5	1,752,480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65,228	-	62,35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七及八	36,890,887	67	31,907,296	6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9	1,373,907	2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0、六.12及六.25	73,795	-	171,0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四、六.22及六.23	229,882	-	405,398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13,125	-	109,91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及六.11	16,176	-	121,88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1,188,166	74	34,530,386	73
1xxx	資產總計		\$55,079,149	100	\$47,155,75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京石(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3及九	\$493,383	1	\$111,87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17及七	68,330	-	130,203	-
2150	應付票據		1,633	-	50,156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054,963	2	1,183,76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713	-	12,391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973,602	5	2,276,173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91,048	-	80,831	-
2213	應付設備款		963,512	2	800,72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723,277	1	291,83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9	792,980	1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六.14、八及九	403,605	1	184,28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03,923	1	279,668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900,969	14	5,401,904	1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八及九	19,924,440	36	16,750,860	3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39,921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9	485,263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四及六.15	528,169	1	481,57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933	-	1,57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979,726	38	17,234,003	37
2xxx	負債總計		28,880,695	52	22,635,907	4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xx	股本	四及六.16	12,227,451	22	12,227,451	26
3100	普通股股本		4,832,721	9	4,844,536	10
3110	資本公積		2,359,299	4	2,179,765	4
3200	保留盈餘		803,172	2	431,239	1
3300	法定盈餘公積		6,371,702	12	5,597,293	12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9,534,173	18	8,208,297	17
3320	未分配盈餘		(402,406)	(1)	(803,173)	(1)
3350	保留盈餘合計		26,191,939	48	24,477,111	52
3400	其他權益		6,515	-	42,74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四及六.16	26,198,454	48	24,519,852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3xxx	權益總計		\$55,079,149	100	\$47,155,75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京東零售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至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7及七	\$25,539,437	100	\$20,815,3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6、六.9、六.10、六.15、六.19、六.20及七	(18,523,521)	(73)	(15,451,671)	(74)
5900	營業毛利		7,015,916	27	5,363,698	26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9、六.10、六.15、六.18、六.19、六.20及七	(398,765)	(2)	(331,677)	(2)
6100	推銷費用		(1,516,321)	(6)	(1,400,283)	(7)
6200	管理費用		(1,035,207)	(4)	(909,08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609)	-	(2,971)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970,902)	(12)	(2,644,017)	(13)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4,045,014	15	2,719,681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四、六.8、六.9、六.12、六.21及七	188,133	1	91,280	-
7010	其他收入		(20,947)	-	324,96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11,673)	(1)	(204,987)	(1)
7050	財務成本		14,336	-	(541,377)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30,151)	-	(330,123)	(2)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14,863	15	2,389,538	11
7950	稅前淨利	四及六.23	(873,379)	(3)	(595,668)	(2)
820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2	3,041,484	12	1,793,890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57,525)	-	(41,78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87,206	3	(164,411)	(1)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6,555)	(1)	17,1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6,914)	(1)	(81,44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7,373	-	24,85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3,585	1	(245,673)	(1)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385,069	13	\$1,548,217	8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之所得稅					
85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41,566	12	\$1,795,344	9
8610	母公司業主		(82)	-	(1,454)	-
8620	非控制權益		\$3,041,484	12	\$1,793,890	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385,203	13	\$1,549,371	8
8720	非控制權益		(134)	-	(1,154)	-
9750	每股盈餘(元)		\$3,385,069	13	\$1,548,217	8
9850	基本每股盈餘		2.49		1.47	
	稀釋每股盈餘		2.47		1.4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恭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財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425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2,202,383	\$5,327,372	\$1,956,400	\$386,010	\$5,403,995	\$235,236	\$-	\$5,412	\$25,046,336	\$5,658	\$25,051,99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448,328	-	(393,955)	(5,412)	48,961	-	48,961
A5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12,202,383	5,327,372	1,956,400	386,010	5,852,323	(235,236)	(393,955)	-	25,095,297	5,658	25,100,955
B1	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23,365	-	(223,365)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5,229)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5,229	(1,709,789)	-	-	-	(2,198,300)	-	(2,198,300)
C7	普通股現金股利	-	(488,511)	-	-	-	-	-	-	(33,755)	-	(33,75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33,755)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	-	-	-	1,795,344	-	-	-	1,795,344	(1,454)	1,793,890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788)	(56,892)	(147,293)	-	(245,973)	300	(245,67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53,556	(56,892)	(147,293)	-	1,549,371	(1,154)	1,548,217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5,068	39,430	-	-	-	-	-	-	64,498	-	64,49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38,237	38,23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0,203)	-	30,203	-	-	-	-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227,451	\$4,844,536	\$2,179,765	\$431,239	\$5,597,293	\$292,128	\$511,045	\$-	\$24,477,111	\$42,741	\$24,519,852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2,227,451	\$4,844,536	\$2,179,765	\$431,239	\$5,597,293	\$292,128	\$511,045	\$-	\$24,477,111	\$42,741	\$24,519,852
B1	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79,534	-	(179,534)	-	-	-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71,933	(371,933)	-	-	-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50,706)	-	-	-	(1,650,706)	-	(1,650,706)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	-	-	-	-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	-	-	-	3,041,566	-	-	-	3,041,566	(82)	3,041,484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7,525)	(149,489)	550,651	-	343,637	(52)	343,585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84,041	(149,489)	550,651	-	3,385,203	(134)	3,385,06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1,815)	-	-	(7,854)	-	-	-	(19,669)	(36,092)	(55,761)
O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95	-	(395)	-	-	-	-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227,451	\$4,832,721	\$2,359,299	\$803,172	\$6,371,702	\$441,617	\$39,211	\$-	\$26,191,939	\$6,515	\$26,198,45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榮



經理人：劉安煊



會計主管：趙敬堯



安泰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一〇七年度 金額	一〇八年度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914,863	\$1,113
A20000	調整項目：		8,625
A20010	收益實現損益	6,971,919	-
A20100	折舊費用	87,531	(245,408)
A20200	攤銷費用	20,609	(8,680,807)
A20300	預期信用損失	(424)	271,09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311,673	-
A20900	利息收入	(12,617)	29,842
A21200	股利收入	(38,398)	(23,774)
A21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損失之份額	(14,336)	(167,009)
A22300	處分及取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8,338)	(9,923)
A225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91,181	2,142
A232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4,047)	10,940
A237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63,245	(8,803,16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9,576	-
A31130	應收票據	(538,180)	780,438
A31150	應收帳款	(141,296)	(377,519)
A311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3,767)	21,591,05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264	(17,999,74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717	360
A31200	存貨	(8,927)	(28,023)
A31230	預付款項	113,729	(1,650,70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873)	(37,070)
A32125	合約負債	(48,523)	2,644,581
A32130	應付票據	18,322	2,014,212
A32150	應付帳款	673,593	(90,58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937	1,379,37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255	4,786,626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926)	\$6,166,0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141,960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209	(31,17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5,677)	(608,40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833,492	5,395,02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786,6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89,558	\$-
B00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6,686,191	395
B0003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203	101,88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	2,971	-
B018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8)	(11,621,59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987	121,5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17)	(1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8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80)	(26,418)
B04500	取得購置無形資產	541,377	-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出	(165,812)	(3,21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74,427)	(9,923)
B07400	其他預付款項減少	72,386	2,14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9,85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377,7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CCC	短期借款增加	(289,427)	780,438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3,188)	(377,519)
C00200	舉借長期借款	82,660	21,591,057
C01600	償還長期借款	(96,583)	(17,999,744)
C01700	償還短期借款	9,337	36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45,199	36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09,119)	(28,02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82,075)	(1,650,706)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82,154	(37,07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85,963	2,644,5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8,341	(201,192)
CCCC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431)	(201,899)
DDDD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155	(90,580)
EEEE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4,160)	1,379,379
E001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768	4,786,62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025	\$6,166,005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42)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77,696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704	
	現金及約當現金	(673,570)	
	現金及約當現金	8,427,83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金榮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趙敬堯

【附件二】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預計配息率
期初未分派盈餘	3,395,119,72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041,565,964	
減：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57,525,263)	
減：對子公司權益變動	(7,853,385)	
加：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395,262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當年度計入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2,976,582,578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297,658,258)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00,765,641	
可供分派盈餘	6,474,809,685	
分派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	1,956,392,104	每股 1.6 元
分派合計	1,956,392,104	
期末未分派盈餘	4,518,417,581	

註：1.本公司盈餘分派原則，係先分派108年度可分派盈餘，若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之年序，採後進先出之順序分派以前所累積之可分派盈餘。
2.配息率係以董事會召開時流通在外普通股1,222,745,065股計算。
3.本次現金股利按分派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4.本分派案嗣後如因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之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5.現金股利之配息基準日及配發現金股利之相關事宜，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三】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p>第三條</p>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融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 40 %，又可區分為下列兩種情形： 一、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二、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u>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因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不受前項第二款之限制。各該國外子公司應依本準則之規定於其作業程序訂定資金貸與之限額，惟其貸與總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均</u>以不超過貸與企業淨值 50% 為限。</p>	<p>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融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的 40 %，又可區分為下列兩種情形： 一、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二、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 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貸與企業淨值 50% 為限。</p>	<p>配合法令修訂</p>

<p>第四條</p>	<p>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貸與期限</p> <p>資金之貸與期限，以不超過一年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u>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其資金貸與期限不受一年期限之限制。各該國外子公司應依本準則之規定於其作業程序訂定資金貸與期限。</u></p> <p>二、計息方式</p> <p>本公司資金之貸與，計息方式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同期借款資金之最高利率，且需按日計息及按月繳息。</p> <p>1. 按日計息：每日放款餘額之和先乘其利率，再除以 365，即得利息額。</p> <p>2. 繳息：貸與利息之計收除有特別規定外，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通知借款人自約定繳息日起一週內繳息，若逾期繳納，以逾期之天數計算利息並加計違約金。</p>	<p>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p> <p>一、貸與期限</p> <p>資金之貸與期限，以不超過一年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u>之期限，亦同。</u></p> <p>二、計息方式</p> <p>本公司資金之貸與，計息方式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同期借款資金之最高利率，且需按日計息及按月繳息。</p> <p>1. 按日計息：每日放款餘額之和先乘其利率，再除以 365，即得利息額。</p> <p>2. 繳息：貸與利息之計收除有特別規定外，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通知借款人自約定繳息日起一週內繳息，若逾期繳納，以逾期之天數計算利息並加計違約金。</p>	<p>配合法令修訂</p>
------------	---	--	---------------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第九條	<p>資訊公開</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 3. 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四、本條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五、本條所稱之事實發生日，係指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u>資金貸與</u>對象及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六、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p>資訊公開</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資金貸與餘額。</p> <p>二、本公司資金貸與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 3. 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資金貸與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以上。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三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四、本條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五、本條所稱之事實發生日，係指<u>交易</u>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u>交易</u>對象及<u>交易</u>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六、本公司應評估資金貸與情形並提列適足之備抵壞帳，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有關資訊，並提供相關資料予簽證會計師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p>	配合法令修訂

【附件四】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第九條	<p>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u>採用權益法</u>之投資<u>帳面金額</u>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p> <p>(四)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四、本條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五、本條所稱之事實發生日，係指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u>背書保證</u>對象及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 10 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日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p> <p>(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p> <p>(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餘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u>長期性</u><u>質</u>之投資及資金貸與餘額合計數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p> <p>(四)本公司或子公司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第四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為之。</p> <p>四、本條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五、本條所稱之事實發生日，係指<u>交易</u>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u>交易</u>對象及<u>交易</u>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配合法令修訂